

## China's Neighborhood Energy Cooperation Strategy Under "the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and the Marine Silk Road"

Yan Shigang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China Foreign Affairs University,  
Beijing, P.R.China

Email: yanshigang@cfau.edu.cn

**Abstract.** Under "the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and the Marine Silk Road" strategy,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urrent development of neighborhood energy cooperation, which can be summarized in strengthening bilateral energy cooperation, improving multilateral cooperation mechanism, and extending energy cooperation area. In the post-financial crisis era, China's neighborhood energy cooperation will face challenges from complex geopolitics pattern, different cooperation benefits sought, and economic and technology constraints for new energy cooperation. To improve the neighborhood energy cooperation of China, the government should uphold the right guiding principle for neighborhood energy diplomacy, strengthen multilateral cooperation and coordination mechanism, adapt varied cooperation method, and promote new energy diplomacy.

**Keywords:** Neighborhood energy cooperation, the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and the Marine Silk Route Strategy, bilateral energy cooperation, multilateral cooperation mechanism

## “一带一路”下中国周边区域能源合作策略研究

闫世刚

外交学院国际经济学院，北京，中国

Email: yanshigang@cfau.edu.cn

**摘要：** 本文总结了“一带一路”战略下我国周边区域能源合作在双边能源合作、多边能源合作机制和能源合作领域方面取得的成就；分析了我国在地缘政治格局、合作利益诉求和新能源合作的经济技术层面制约所面临的挑战。最后本文从周边区域能源合作指导方针、合作机制、合作手段和加强新能源合作等方面，探讨了我国周边区域能源合作的对策和建议。

**关键词：** 周边能源合作；一带一路，双边能源合作；多边合作机制

### 1. 引言

2013年，中国领导人提出了共建丝绸

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两大倡议，被合称为“一带一路”。“一带一路”建设是我国深化与西部、南部大周边地区各国区域经济合作的战略构想。在全球化时代，中国推动的“一带一路”能源合作对于推进全球能源治理具有极为重要的战略意义。从地缘关系和能源潜力来看，周边区域能源资源已成为中国能源安全和推进“一带一路”战略的重要基石。周边能源资源不仅能够保持我国能源来源的充足稳定，而且具备安全的能源输送通道。在此背景下，实施“一带一路”战略，深化周边能源合作，对于保障我国能源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无疑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

## 2. “一带一路”我国周边区域能源合作的进展

中国积极倡导以能源合作取代能源竞争，坚持互利互惠的原则，在能源领域充分合作创造双赢乃至多赢的局面，周边区域能源合作获得积极进展，主要表现在双边能源合作不断深化、多边能源合作机制初步形成，能源合作领域逐步延伸。

### 2.1 双边能源合作不断深化

目前，中国已在周边初步建成三个重要的区域，分别是以俄罗斯为主的北部区域，以哈萨克斯坦和土库曼斯坦为主的中亚区域，以印尼和马来西亚为主的东南区域。

中俄双方高度重视能源合作，以中俄总理定期会晤机制为平台，双方能源合作取得丰硕成果。2008年以来，中俄相继签署了《石油领域合作谅解备忘录》、《关于天然气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关于俄罗斯向中国出口天然气的框架协议》等多项能源合作协议。2013年，中俄更签署长期供应价值高达2700亿美元的原油协议签署，俄罗斯未来25年每年将向中国供应4600万吨石油。中国和中亚是近邻，从地缘政治的角度看，中亚是中国目前惟一确保能源安全供应的来源。中国与中亚能源的合作步入战略性合作伙伴关系。中国和哈萨克斯坦签署了《关于中哈原油管道二期工程建设的基本原则协议》、《中哈关于进一步深化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宣言》，中国和土库曼斯

坦在天然气领域的合作渐入佳境，中土两国先后签署了《中国和土库曼斯坦关于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友好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中土能源合作分委会第二次会议纪要》。东盟的印度尼西亚和马来西亚与中国毗邻而居，两国是亚太地区重要的能源资源大国并扼守着马六甲海峡，与中国加强能源合作有着极其重要的地缘优势。中国和印尼以“中国—印度尼西亚能源论坛”为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的能源合作，两国先后签署《联合宣言》、《关于能源和矿产资源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中印尼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未来规划》。中国和马来西亚先后签署《关于未来双边合作框架的联合声明》、《联合公报》、《中马经贸合作五年规划》，双方推动大型经济项目和重点领域合作，包括加强能源领域合作，扩大相互投资等。碳技术转移及示范等，并签署“北京—伦敦低碳技术合作中心”谅解备忘录、北京市可持续发展科技促进中心—欧中太阳能促进会关于新能源技术合作的谅解备忘录，积极推动了清洁能源产业和技术的国际合作和交流。

### 2.2 多边能源合作机制逐步形成

中国以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能源部长会议、上合组织峰会能源合作工作组、东亚峰会能源部长对话机制为平台，积极加强多边能源合作。

中国自1993年成为APEC 成员以来，以APEC能源部长会议为平台，积极参与APEC 的多边能源合作并努力实施有关能源倡议，积极推动周边区域能源安全和合作。中国积极主办APEC 能源合作的相关活动，承办能源工作组会议及能源工作组各专家小组的活动，展示了负责任大国形象。上合组织能源合作经过确定合作原则和战略、通过具体项目夯实合作基础的阶段，并向机制化方向发展。上合组织成员国政府总理理事会第七次会议上，新修订了《〈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多边经贸合作纲要〉落实措施计划》，上合组织将集中力量开展为成员国相互贸易和投资创造稳定和可预见的条件，强化市场机制；提高能源利用率，保障能源安全等方面的合作。2011年，中国、俄罗斯、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四国共同发表《西安倡议》，决定深化能源领域合作，并有必要启

动上合组织能源俱乐部的工作。中国十分重视东亚峰会框架下的周边能源合作,积极参与和推进在能源安全、节能与能效和能源市场一体化等领域的合作。东亚峰会能源合作始于2007年第二届东亚峰会,会议通过了《东亚能源安全宿务宣言》,为包括中国在内的东亚能源安全合作提供了依据,指明了方向,提出了东亚地区能源合作的具体目标和措施,并在东亚峰会框架下建立了能源部长会议机制。

### 2.3 能源合作领域逐步延伸

世界经济的迅速发展,对能源的需求越来越大,地球矿物资源的大量开采与消耗,使能源资源日趋短缺。另一方面,随着世界经济增长速度的加快,由于煤、石油等化石能源的大规模使用带来了严重的环境问题。因此,当今世界,能源、环境和气候变化问题已经成为全球最高政治会晤的首要议题和博弈重点。在能源安全和全球气候变化的挑战下,国际上对能源问题的关注焦点逐步发生了重大转变:以美欧为代表的发达国家纷纷转向新能源、能效和节能等对相关产业具有巨大带动作用的领域。作为世界主要能源消费国和二氧化碳排放国,中国在能源外交领域从常规能源积极向新能源延伸和拓展,中国积极参与气候变化和新能源合作的重要议题、全面参与协调型或对话型组织的同时,也积极争取在同盟型和协作型国际组织中的话语权,逐步增强在世界气候变化和新能源发展中的参与能力和引导作用,树立负责任大国形象。

### 3. “一带一路”下我国区域能源合作面临挑战

“一带一路”战略下,在国际能源关系复杂多变情况下,我国区域能源合作面临复杂的地缘政治格局、能源合作利益诉求差异性,以及新能源合作经济技术层面制约等方面挑战。

中国周边区域各国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差异较大,周边地区既有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也有发展中社会主义国家,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方面的差异使得周边政治环境复杂多变。中国与东盟建立了“面向21世纪的

睦邻互信伙伴关系”,但在南海问题上,中国与越南、菲律宾、马来西亚等国家仍存在矛盾。日本对中国在这一地区的利益倍加关注,一直对东南亚怀有野心。我国周边国家能源资源禀赋不同,即存在俄罗斯、土库曼斯坦、印尼等能源资源国,又包含日本、韩国、印度等能源消费大国,还包括缅甸、哈萨克斯坦等能源过境国,在能源政策偏好和能源合作利益诉求方面存在较大差异性。在周边能源合作方面,中国同主要能源消费国日本和印度为获得国际油气资源难免会出现一些摩擦和竞争,与主要能源输出国俄罗斯在能源合作方面也存在激烈的博弈。尤其是在与东北亚地区的能源合作中,俄罗斯有意识地加剧中、日、韩等国对俄能源需求的竞争局面,这种局面的形成对俄罗斯极为有利,这样可以进一步提升其在东北亚地区的政治与经济地位和获取利益的筹码。这对中国而言,期望从俄得到稳定、安全的能源供给无疑增添了更大的难度,在一定程度上会降低中俄之间的合作力度。我国周边各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参差不齐,人均收入有巨大差别:既有发达的日本,也有包括中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我国周边各国经济发展水平、加工制造能力、产业结构和需求结构不同,各国新能源发展阶段不同,采取的策略也各异。

### 4. “一带一路”我国周边区域能源合作对策与建议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从战略高度分析和处理问题,提高驾驭全局、统筹谋划、操作实施能力,全面推进周边外交”。全球经济增长反复、石油供应格局变化以及西亚北非地区局势动荡等,都将为国际能源的走势增添变数。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能源资源的战略属性日益突出,周边能源合作越来越离不开外交运筹。

#### 4.1 强化机制,深化合作

当前经济全球化、区域一体化加速发展,亚太地区已成为世界经济增长重要引擎,同时也面临各种挑战。习近平强调,“我国周边外交的基本方针,就是坚持与邻为

善、以邻为伴，坚持睦邻、安邻、富邻，突出体现亲、诚、惠、容的理念。”在周边能源外交方面，这一方针体现在要牢固树立“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周边能源外交观。在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化的时代，必须通过与利益相关的国家和区域组织加强日益完善的对话协调机制，以加强了解沟通、通过对话谈判解决观念分歧和利益纷争，维护共同利益。首先积极推进上合组织能源一体化建设。其次，推进东北亚能源合作，构建共同利益保护机制。最后，充分发挥多边能源合作机制，推进周边能源安全体系建设。

#### 4.2 运用多种手段，拓展合作空间

能源国际合作活动的主体来自方方面面，既包括国家高层领导、政府外交和经贸主管部门，也包括地方政府、能源企业和科研机构，要形成整体合力。能源国际合作不仅需要首脑外交和政府外交的积极推动，也要充分发挥地方政府、能源企业和科研机构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我国有15个沿海城市和9个边省与一个或多个国家地理上接壤，地理上的独特性和丰富性赋予中国地方参与周边能源合作的良好条件。能源企业是周边区域内能源合作机制层面及政府层面的合作协议实施的主体，要大力拓展周边能源合作范围、渠道和方式，比如在油气勘探、开采、提炼方面，在高效利用能源、环境保护、管道设施和运输等方面，要多管齐下，多方多边合作，以政促经、以经带政，逐渐形成良性互动，实现合作共赢。最后，加强民间与学术界的周边国际交流与合作，不断拓宽合作领域，扩展合作规模，增加合作渠道，通过项目合作、标准制定、技术引进、人才培养等多种方式，推动周边能源科技合作的发展。

#### 4.3 加强区域新能源领域合作

近年来，中国和周边大多数国家都面临着共同的能源安全困境。在新形势下，任何一个国家都难以单独解决能源安全问题，只有通过国际合作才是正确的选择。而新能源

作为重要的战略替代能源，对增加周边区域能源供应，改善能源结构，保障能源安全，保护环境有重要作用。可以确定周边新能源合作的重点领域，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进行新能源技术的联合研发，鼓励区域内新能源产品的进出口，加强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作，逐步扩展新能源合作的领域和空间，在符合各方自身利益基础上实现互惠互利和共同发展。

#### 致谢

本文为2013年“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科研创新项目”重大项目(项目编号: 3162013ZYKA02)阶段成果之一。

#### References

- [1] BP Statistical Review of World Energy 2014, <http://www.bp.com/content/dam/bp/pdf/Energy-economics/statistical-review-2014/BP-statistical-review-of-world-energy-2014-full-report.pdf>.
- [2] Qian, X. The Base of “the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and the Marine Silk Road” Strategy: China and the Middle East Energy Cooperation, *Arab World Studies*, No.3, pp. 44-57, 2014.
- [3] S. Yan, BRICS Energy Cooperation: Situation, Challenge and Strategy, *International Economic Cooperation Journal*, No.9, pp. 50-54, 2014..
- [4] S. Yan, and G. Liu. China’s Energy Diplomacy in the New Concept Energy Security, *International Studies*, No.2, pp. 109-117, 2014.